

# 太和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

发改价格（2024）10号

## 太和县发展改革委关于顺价调整太和县 2023 年 供暖季非居民用管道天然气销售价格的通知

安徽国祯金鹰燃气有限公司 太和县威琳天然气有限公司  
阜阳奥德燃气有限公司：

为保障我县今冬明春管道天然气稳定供应，合理稳妥疏导供暖季非居民用管道天然气销售价格，根据《阜阳市发展改革委关于顺价调整阜城 2023 供暖季非居民用管道天然气销售价格的通知》（阜发改商价〔2024〕18号）精神，经县政府同意，现就我县 2023 年供暖季非居民用管道天然气销售价格及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太和县供暖季非居民用管道天然气销售价格为 4.68 元/立方米，执行时间为 2023 年 11 月 1 日至 2024 年 3 月 31 日。

二、为减轻非居民用管道天然气大用户成本压力，对用气大户给予适当优惠，即：



年用气量 50—100 万立方米(含 100 万立方米)的部分, 结算价格为现行非居民用管道天然气下调 0.05 元/立方米。

年用气量超过 100 万立方米, 不足 200 万立方米(含 200 万立方米)的部分, 结算价格为现行非居民用管道天然气下调 0.10 元/立方米。

年用气量 200 万立方米以上的部分, 结算价格为现行非居民用管道天然气下调 0.16 元/立方米。

三、执行范围为太和县非居民用管道天然气。请严格区分居民用气和非居民用气, 加强与非居民用户尤其是用气大户的沟通协调, 做好表计抄送工作, 主动向用户告示其用量及价格; 强化保供措施, 并按规定做好价格公示, 自觉接受相关部门和社会监督。

四、2024 年 4 月 1 日后将根据上游气源价格变动情况, 重新调整非居民用管道天然气销售价格, 具体价格另行通知。

太和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 
2024 年 1 月 22 日

抄送: 市发改委, 县政府, 县住建局、市场监管局

